

臺北縣教師會辦理九十六學年度第二學期

「教師正向管教研習暨經驗交流」實施計畫

壹、目的：

- 一、透過研習活動檢視各校校規及教師與管教學生辦法，落實教師正向管教學生，以維護學生人權。
- 二、提昇教師及學務人員專業知能，全面提昇學務工作之績效。
- 三、整合輔導管教工作重點，經由交流以擴展有效具體措施，提升學校輔導成效。

貳、辦理單位：

- 一、指導單位：臺北縣政府。
- 二、主辦單位：臺北縣教師會、北新國小。
- 三、協助單位：北新國小教師會。

參、參加對象：

全縣各校（國中、國小）教師會理事長或教師會推派之代表、對該議題有興趣之教師。

肆、辦理日期：97年6月4日（三）下午1：20~4：20。

伍、研討地點：臺北縣立北新國小。

陸、活動流程：（暫定）

時間	研習內容	主持人(主講者)
13：00~13：20	報 到（領取資料）	會務人員
13：20~13：30	開場引言	理事長邱漢強
13：30~14：20	教師輔導管教學生辦法與正向管教說明 （一）	林斌教授
14：20~14：40	休息一下	會務人員
14：40~15：30	教師輔導管教學生辦法與正向管教說明 （二）	林斌教授
15：30~16：20	輔導與管教經驗交流暨綜合座談	特教科歐科長人豪 理事長邱漢強
16：20~	賦歸	會務人員

柒、研習時數：全程參與者核發研習時數三小時。

捌、經費預算：略。

玖、本計劃陳報台北縣政府核備後實施，未盡事宜由理事長予以修正。

拾、報名方式：

- 1.上校務行政系統-教師研習報名或傳真報名【傳真電話：29629858】。
- 2.報名截止：5月26日〈星期一〉。

<教師正向管教研習暨經驗交流報名表>

序號	姓 名	服務單位	職 稱		聯絡電話
1			☐ 教師 ☐ 主任 ☐ 組長	☐ 理事長 ☐ 總幹事 ☐ 代表	
	聯絡地址			聯絡 e-mail	
序號	姓 名	服務單位	職 稱		聯絡電話
2			☐ 教師 ☐ 主任 ☐ 組長	☐ 理事長 ☐ 總幹事 ☐ 代表	
	聯絡地址			聯絡 e-mail	
序號	姓 名	服務單位	職 稱		聯絡電話
3			☐ 教師 ☐ 主任 ☐ 組長	☐ 理事長 ☐ 總幹事 ☐ 代表	
	聯絡地址			聯絡 e-mail	
序號	姓 名	服務單位		職 稱	聯絡電話
4			☐ 教師 ☐ 主任 ☐ 組長	☐ 理事長 ☐ 總幹事 ☐ 代表	
	聯絡地址			聯絡 e-mail	
序號	姓 名	服務單位	職 稱		聯絡電話
5			☐ 教師 ☐ 主任 ☐ 組長	☐ 理事長 ☐ 總幹事 ☐ 代表	
	聯絡地址			聯絡 e-mail	
序號	姓 名	服務單位	職 稱		聯絡電話
6			☐ 教師 ☐ 主任 ☐ 組長	☐ 理事長 ☐ 總幹事 ☐ 代表	
	聯絡地址			聯絡 e-mail	